

证券代码:688181 证券简称: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:2025-045

##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决议:无

一、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二、表决结果:会议召开的日期:2025年11月13日

三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情况: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20号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四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情况:

五、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情况:

六、涉及重大事项,应说明是否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七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八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九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十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十一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十二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十三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066,331	99.99%	40,102	0.11%	5,908	0.01%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《关于取消股东大会,修订 <sup>1</sup> 公司章程》	5,395,855	99.36%	31,621	0.58%	2,908	0.05%
201	《关于调整 <sup>1</sup> 股东大会会议规则(规则的)的议案》	5,395,855	99.36%	28,621	0.52%	5,908	0.10%
202	《关于调整 <sup>1</sup>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	5,395,855	99.36%	28,621	0.52%	5,908	0.10%
203	《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(%)》	26,3721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204	《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(%)》	26,3721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
十四、涉及重大事项,应说明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十五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十六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十七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十八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十九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十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二十一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二十二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二十三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二十四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二十五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二十六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二十七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十八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十九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三十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三十一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三十二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三十三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三十四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三十五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三十六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十七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三十八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三十九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四十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十一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四十二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四十三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四十四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四十五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十六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十七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四十八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四十九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五十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五十一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五十二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五十三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五十四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五十五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十六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五十七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五十八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五十九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六十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六十一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六十二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六十三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六十四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六十五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六十六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六十七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六十八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六十九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七十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七十一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七十二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七十三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七十四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七十五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七十六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七十七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七十九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

八十、其他相关事项:本公司股本为134,481,540股,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79,589股,2024年1月10日,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1,451,685股,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,本次股东大会议将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9,360,722股。

八十一、投票方式:投票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。

八十二、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,董事长赵俊生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,会议由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赵俊生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人、出席人员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八十三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:《证券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八十四、特别决议:特此公告。

八十五、上网公告附件: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八十六、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八十七、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

八十九、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